证券代码：688720 证券简称：艾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艾森半导体材料（南通）有限公司近日收到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245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实际获得的政府补助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艾森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4-003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达电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上海世纪鑫辰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鑫辰"）以自有资金对共达（浙江）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达浙江"）同比例增资，将共达浙江注册资本由目前的人民币3,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仍为公司持股90%、上海鑫辰持股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二、工商变更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的情况

共达浙江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共达（浙江）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0MACU8AW353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金华市义乌市稠江街道杨村路300号一楼107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傅爱善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08月1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共达电声持股90%，上海鑫辰持股10%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4-001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8,000.00万元–30,000.00万元	盈利：19,303.2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5.05%–55.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6,180.00万元–28,180.00万元	盈利：19,385.1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5.05%–45.3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22元/股–1.30元/股	盈利：0.8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在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显著的进展。首先，产能逐步释放，业务开拓取得突破性进展，使得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其次，公司持续注重研发的投入，将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作为提升整体竞争力的核心，不断投入研发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附加值提供了有力保障。最后，得益于产品结构的优化、工艺水平的提升、内部精细化管理以及成本控制等措施，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整体盈利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将在2023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蓉源再生资源公司"）在2023年10–12月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共计15,191,972.52元（未经审计），具体如下：

序号	收款主体	发放单位	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元）
1	本公司	崇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稳岗补贴	《关于延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23〕37号）	收益相关	179,972.52
2	本公司	成都市就业保险服务管理局	稳岗补贴	《关于做好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经办工作的通知》（成就发〔2023〕40号）	收益相关	12,000.00
3	福蓉源再生资源公司	罗源湾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污染治理节能减碳专项投资资金	罗财建（指）[2023]27号	资产相关	15,000,000.00
合计						15,191,972.52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补助均已到账，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政府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的获得将对公司当期损益和现金流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中绿电 公告编号：2024-001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简称：23绿电G1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2号——临时报告（2023年10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3年1–12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披露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经审计净资产余额为176.82亿元，公司借款余额合计180.07亿元；2023年末公司借款余额合计438.80亿元，2023年1–12月累计新增借款258.73亿元，占2022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净资产的比例为146.33%。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单位：亿元，%

新增借款类型	2022年底借款余额	2023年底借款余额	变动情况	变动金额占2022年末净资产比例
银行借款	148.73	369.68	220.95	124.96%
债券融资	10.00	30.00	20.00	11.31%
融资租赁	20.52	34.81	14.29	8.08%
其他有息负债	0.82	4.31	3.49	1.97%
合计	180.07	438.80	258.73	146.33%

说明：2023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公司新增借款主要是新增的银行借款和债券，用于项目建设、偿还公司到期债务及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上述新增借款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经营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根据已发行的债券和其他债务的本息到期情况，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特此公告。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682 证券简称：南京新百 公告编号：临2024-002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张轩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张轩先生因公司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辞去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张轩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拟选举袁千惠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附件：简历

袁千惠：女，1998年出生，Wellesley College本科毕业，主修社会学，辅修经济学，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南京哈哈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现任公司子公司安康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CEO，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常务委员、南京市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袁千惠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自然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得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1月9日起增加汇成基金和万得基金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丰晟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类020363

注：1、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销售机构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内容（如有）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自 2024 年 1 月 9日起交银施罗德丰晟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5577）在上述销售机构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 A类基金份额在上述销售机构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仍正常办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funds.com

2、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3、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集团"）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美锦集团通知，获悉美锦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美锦集团	是	36,000,000	2.19%	0.83%	2021-01-07	2024-01-05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36,000,000	2.19%	0.83%			

2、本次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美锦集团	是	36,000,000	2.19%	0.83%	否	否	2024-01-05	9999-01-0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融资期限调整
合计		36,000,000	2.19%	0.83%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月5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美锦集团	1,646,121,586	38.05%	1,576,082,474	95.75%	36.43%	248,482,376	15.77%	49,017,015	69.99%
合计	1,646,121,586	38.05%	1,576,082,474	95.75%	36.43%	248,482,376	15.77%	49,017,015	69.99%

（二）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质押股份股东基本信息

名称	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民营	
法定代表人	姚俊良	
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1号楼3,4门31480	
注册资本	39,888万元	
经营范围	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机械电气设备、金属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矿石、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的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3年0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元）	75,402,116,301.63	73,546,745,762.07
负债总额（元）	41,814,832,125.52	40,229,524,655.92
资产负债率	55.46%	54.70%
流动比率	1.15	1.23
速动比率	1.08	1.15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26	0.27
	2023.01-2023.09（未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元）	19,461,128,906.55	32,030,355,983.24
净利润（元）	35,350,148.82	2,661,541,46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799,204.26	3,411,654,773.70
截止20230930各类借款总余额（亿元）	185.66	
从20230930起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亿元）	44.73	
从20230930起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亿元）	89.46	
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否	
结合股东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分析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否	

2、质押股份情况

项目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还款资金来源资金偿付能力
未来半年内	1,187,225,427	72.12%	27.44%	387,288.77	经营性收入，具备偿付能力
未来一年内（含未来半年内）	1,222,275,427	74.25%	28.25%	401,377.77	经营性收入，具备偿付能力

不排除第一大股东在股票质押到期时有新的部分股票质押和部分股票解质押。

3、本次股份质押非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4、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6、本次股份质押为融资期限调整，还款来源为经营性收入。

7、第一大股东进行股票质押主要是为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公司控股股东美锦集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美锦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截至目前发生额均在审批范围内。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和被质押登记证明；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4-001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1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2021年7月5日、2021年12月22日、2022年6月17日、2022年12月22日、2023 年 7 月 7 日、2023年12月2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7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4年7月9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现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六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华泰启明星辰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认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赛博兴安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中的募集配套资金而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950,332股，认购价格为20.03元/股，上述认购股份已于2017年1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锁定期为自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即2017年1月19日至2020年1月18日。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0%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形；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均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

3、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处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持有公司股份513,7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间、变更、终止及存续期满后的处置办法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间

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同意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7月9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017年1月10日至2024年7月9日。

如因资产管理计划出售公司股票存在限制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资产管理计划名下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且未展期，员工持股计划将自行终止；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公司因其他原因延长或者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同意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3、存续期满后的处置办法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占总份额的比例分配剩余资产。

三、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锁定期已于2020年1月18日届满，存续期届满前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卖出的时机和数量。

2、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4-004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经与会监事推举，会议由谢贤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谢贤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谢贤文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4-003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谢贤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见附件），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8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谢贤文，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至2002年任北京国软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至2006年任北京源码恒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6年至2008年任激动网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至今任北京完美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历任财务部高级总监、现任制作部资深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贤文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谢贤文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贤文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4-002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委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世界"或"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电话、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池宇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池宇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池宇峰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一。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委员会	成员名单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王豆豆、孙子强、池宇峰	王豆豆
提名委员会	孙子强、王豆豆、池宇峰	孙子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子强、王豆豆、池宇峰	孙子强
战略委员会	池宇峰、萧泓、鲁晓寅	池宇峰

各专业委员会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萧泓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聘任鲁晓寅先生为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兼总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及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祥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见附件二。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马骏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马骏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二，联系方式如下：

马骏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806688

传真：010-57805506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wrd.com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院4号楼完美世界A座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闫晗女士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闫晗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三。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薛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的证券事务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2024年1月8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薛婷女士简历请见附件四，联系方式如下：

薛婷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7806688

传真：010-57805506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wrd.com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院4号楼完美世界A座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

附件一：董事长简历

池宇峰，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清华大学化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硕士、新加坡管理大学工商管理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池宇峰先生于1996年至2010年任北京金洪恩电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2004年兼任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2003年至2018年任北京洪恩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iHuman Inc.董事长；2004年至今任完美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15年任Perfect World Co., Ltd.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完美世界（北京）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任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池宇峰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池宇峰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披露日，池宇峰持有公司股票149,122,401股，同时公司股东完美世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完美控股"）持有公司股票432,907,448股、石河子快乐永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乐永久"）持有公司股票45,502,054股，池宇峰为完美控股及快乐永久的实际控制人，池宇峰、完美控股及快乐永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外，池宇峰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池宇峰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萧泓简历：萧泓，美国国籍，1966年出生，清华大学物理学学士、美国南加州大学工程学硕士及博士。萧泓先生于1997年至2000年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培训及战略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思科系统（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机构效能及员工发展经理；2003年至2005年任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人力及战略总监；2005年至2008年任戴尔计算机（中国）有限公司人才管理总监；2008年至2015年曾先后任Perfect World Co., Ltd.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联席CEO及首席执行官；2015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执行官。

萧泓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萧泓持有公司股票283,95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萧泓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鲁晓寅简历：鲁晓寅，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中国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鲁晓寅先生于2001年至2004年任北京欢乐亿派科技有限公司艺术总监；2004年至2007年任完美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至2015年任Perfect World Co., Ltd.高级副总裁、首席艺术官；2015年至2017年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17年至今任完美世界游戏有限责任公司首席执行官；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

鲁晓寅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鲁晓寅持有公司股票63,6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鲁晓寅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马骏简历：马骏，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马骏女士于2002年至2015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马骏已于2016年12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马骏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马骏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马骏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 "失信被执行人"。

王祥玉简历：王祥玉，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王祥玉先生于2005年至2014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5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门副总裁；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王祥玉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王祥玉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祥玉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三：内审部门负责人简历

闫晗简历：闫晗，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北京交通大学会计学硕士，美国密西西比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闫晗女士于2007年至2009年任美国Sterling Software Inc. 财务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比尔普瑞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5月至2023年3月任本公司财务部资深总监，2023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

闫晗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闫晗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闫晗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 "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四：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薛婷简历：薛婷，中国国籍，1990年出生，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薛婷女士于2017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证券事业部，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薛婷已于2014年7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薛婷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披露日，薛婷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薛婷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 "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24-001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1月8日14:30开始

2）网络投票：2024年1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院4号楼完美世界A座20层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池宇峰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2人，代表股份792,291,2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0.840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628,551,6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40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6人，代表股份163,739,6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4403%。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9人，代表股份164,759,32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49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1,019,7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2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6人，代表股份163,739,6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440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4,283,1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892%；反对7,837,1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92%；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6,751,20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1395%；反对7,837,1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67%；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8%。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3,281,0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628%；反对8,839,1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156%；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5,749,16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5313%；反对8,839,1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649%；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8%。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4,283,1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9892%；反对7,837,1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892%；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6,751,20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1395%；反对7,837,1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67%；弃权17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038%。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1,328,6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85%；反对947,5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196%；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796,75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158%；反对947,5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751%；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1%。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91,405,45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882%；反对870,7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99%；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3,873,55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624%；反对870,7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5285%；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1%。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4,714,7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7329%；反对57,561,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2652%；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7,182,8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0542%；反对57,561,4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9367%；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1%。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4,722,5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7339%；反对57,553,6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2642%；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7,190,6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0590%；反对57,553,6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9319%；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1%。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34,750,7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7375%；反对57,525,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2606%；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7,218,8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5.0761%；反对57,525,4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4.9148%；弃权1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1%。

9、《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1 选举池宇峰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1,795,8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75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263,8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6298%。

表决结果：当选。

9.2 选举萧泓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78,132,96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1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0,601,0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4067%。

表决结果：当选。

9.3 选举鲁晓寅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61,117,4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065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3,585,5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1.0792%。

表决结果：当选。

1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孙子强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0,842,8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5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3,310,9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0514%。

表决结果：当选。

10.2 选举王豆豆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9,794,9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4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263,08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849%。

表决结果：当选。

1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1 选举韩长艳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9,921,0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62,389,1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5614%。

表决结果：当选。

11.2 选举张丹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2,20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727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4,675,19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8795%。

表决结果：当选。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都伟、王圆

结论性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8日